

西工区财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西工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密结合财政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机制，规范运作程序，加大公开力度，以公开促透明、以透明促发展，不断推进重要领域及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

（一）主动公开情况：

区财政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全面做好政府信息的主动公开工作。2023 年通过西工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1 条，其中“财政预算”信息 1 条，“部门预算”信息 2 条，“部门决算”信息 1 条，重点领域资金公示信息 17 条。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和相关规定，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开采购信 35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区财政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未接到关于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电话咨询，也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加强政府信息源头管理。区财政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工作责任，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及保密审查的要求，严格信息审核发布纪律，落实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机制，做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及时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3 年区财政局进一步加强平台建设，根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依托西工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了财政预决算、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分配情况、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清单、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债券存续期信息公开表等内容。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调整完善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充实了工作力量，明确了局机关各股室任务分工，强化了组织保障。二是梳理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做到了信息公开重点突出、内容明确、更新及时。三是加强与区政府办等部门的沟通协调，抓实抓细日常问题整改，有序推进各项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63.013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有：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要求还需提高，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宽，深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领导，加大政务信息更新力度，落实工作目标，做到信息生成与发布保持同步。二是拓展主动公开信息内容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